

中國文化大學 工學院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 必修科目表

103.5.21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03~105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實施

必修類別	科目名稱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備註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通識科目	國文	4	2	2							
	外文類	4	2	2							六選一課程
	外語實習	2	1	1							(同正課)
	歷史類	2		2							四選一課程
	電腦資訊類	4	2	2							
	人文學科領域	6									不含歷史類
	社會科學領域	4	4	4	2	2					
	自然科學與數學領域	2									不含電腦資訊類
共同科目	體育	0	0	0	0	0	0	0		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0		0							
通識及共同必修學分合計		28 學分									
專業必修科目	(2021) 微積分	6	3	3							
	(2026) 普通物理學	4	2	2							
	(6003) 工程數學	6			3	3					
	(2019) 普通化學	6	3	3							
	(2020) 普通化學實驗	2	1	1							
	(E497) 化工與材料概論	2	2								
	(0682) 材料科學與工程	3			3						
	(6048) 質能均衡	3			3						
	(2025) 有機化學	4			2	2					
	(2148) 有機化學實驗	1			1						
	(2060) 物理化學	4			2	2					
	(2163) 物理化學實驗	1				1					
	(3430)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	3				3					
	(3433)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I	3					3				
	(3434)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II	3						3			
	(6026) 熱力學	3					3				
	(2215) 儀器分析	2					2				
	(1073) 高分子物理與化學	3					3				
	(I074) 無機材料	3						3			
	(6332) 化學反應工程	3						3			
(I072) 化工實驗	1							1			
(C696) 專題研究與實作 I	1							1			
(C697) 專題研究與實作 II	1								1		
(2972) 程序控制	3								3		
(8799) 材料實驗	1								1		
(6057) 程序設計	3								3		
專業必修學分合計		75 學分									
必修學分總計		103	22	22	13	16	14	7	9	0	
最低畢業學分數		135 學分									
其他修業規定：											

服 務 學 習	100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，必須參與「服務學習」，始得畢業。 相關規定請參考網址： http://cur.pccu.edu.tw/ezfiles/7/1007/img/166/HL04.pdf
英 文 檢 定	100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需達英文語文能力檢核標準，始得畢業，但各院、系訂有較高畢業英文標準者，從其規定。詳細資訊請參考網址： http://reg.pccu.edu.tw/ezfiles/4/1004/img/54/GL18.pdf http://reg.pccu.edu.tw/ezfiles/4/1004/img/217/GE103.pdf
工程倫理、中華文化專題	103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 1 至 3 年級均需參與該班開設之「工程倫理」和「中華文化專題」學習活動。不計學分，是否列入畢業門檻請參考網址： http://cur.pccu.edu.tw/ezfiles/7/1007/img/166/HL30.pdf
全 人 學 習 護 照	五項簽證每一項至少要達到 18 點

註：化材系專業必修學分數，業經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議決通過。